

证券代码：002952

证券简称：亚世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2025 年 4 月 24 日，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

1、分配基准：2024 年度。

2、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,798,988.79 元，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28,069,108.20 元，按本期净利润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金 2,806,910.82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82,010,951.88 元，资本公积金为 348,307,279.00 元。

3、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预期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4,340,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 2,000,000 股（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）暨以 162,34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,117,000.00 元，本次拟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

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4、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4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8,117,000.00 元；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公司采用集中竞价、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；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人民币 8,117,000 元，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8.32%。

（二）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出现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的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| 项目 | 本年度 | 上年度 | 上上年度 |
|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8,117,000.00 | 12,987,200.00 | 64,936,000.00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 | 0 | 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| 16,798,988.79 | 23,274,161.64 | 121,295,388.54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290,060,946.70 | |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282,010,951.88 | |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| 是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86,040,200.00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| 53,789,512.99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86,040,200.00 | |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否 | | |

公司 2022-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6,040,200.0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

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综合因素，不存在损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同时，该预案严格遵循了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2年-2024年）》的要求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。

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48.47万元、人民币0万元，其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.48%、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